

中国煤炭教育协会文件

中煤教协〔2021〕30号

关于开展煤炭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、立项工作的通知

煤炭高等教育分会、职业技术教育分会、职工教育分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全国教育大会、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2021年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，深化煤炭行业高等教育、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和企业职工教育培训理论与实践水平，提升煤炭行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的整体水平，推动煤炭高校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、高职院校的双一流专业建设和产教融合，推进新时代煤炭行业人才培养质量，促进能源工业的科学发展，经协会研究，决定开展煤炭院校教育教学改革、企业职工教育培训研究课题的申报、立项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立项范围

1. 教育研究课题分为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、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、职工教育培训研究课题三大类。

2. 高等教育包括高等教育阶段的学历教育，职业教育包括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，职工教育培训包括煤炭企业的职工培训教育。

二、立项名额

1. 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拟立项 300 项，其中，重大课题 30 项，重点课题 75 项，一般课题 195 项。

2. 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拟立项 120 项，其中，重大课题 12 项，重点课题 30 项，一般课题 78 项。

3. 职工教育培训研究课题拟立项 80 项，其中，重大课题 8 项，重点课题 20 项，一般课题 52 项。

三、遵循原则

1.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。

2. 坚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突出实践性和创新性。

3. 坚持示范引领，重在应用推广，带动提高相关领域人才培养能力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中国煤炭教育协会成立煤炭院校教育研究课题立项工作领导小组，统一领导。设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协会秘书处）统筹组织实施工作。高等教育、职业教育、职工教育研究课

题的申报、评审工作分别由煤炭高等教育分会、职业技术教育分会、职工教育分会进行组织，各分会将评审结果汇总上报教育协会，经教育协会综合平衡审定后公布立项。

五、有关工作安排及要求

（一）有关工作安排

具体遴选范围、条件办法、程序及材料报送工作等，请高教分会、职教分会、职工分会进行相应类别的评审工作安排，按照《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》及发文程序要求，分别组织煤炭高等院校、职业院校、煤炭企业下发关于教育研究课题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。

（二）有关工作要求

1. 做到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双把关。推荐单位要做好对推荐课题主持人的政治资格审查，确保推荐人员政治过硬。

2. 严格工作纪律。推荐、评审等各环节，做到利益相关人员主动回避，评审过程信息严格保密。

3.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。各分会将通知下发后，要积极组织，做好各有关院校和企业的申报工作，评审过程要进行监督，确保公平公正。

六、联系人及方式

（一）中国煤炭教育协会

联系人：郑蓓、刘晓帆

联系电话：010-64463739、64463735

（二）高等教育分会

联系人：石礼伟（中国矿业大学）

联系电话：0516-83590158

邮 箱：slw@cumt.edu.cn

（三）职业技术教育分会

联 系 人：骆大勇 （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）

联系电话：158 2389 1927

邮 箱：zian1951@126.com

（四）职工教育分会

联 系 人：田福民 （开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）

联系电话：0315-3022557

邮 箱：tfm1818com@sina.com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中国煤炭教育协会

2021 年 12 月 13 日印发

共印 80 份